

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教育組 函

地址：2600Unit 5, 40 Blackall Street,
Barton, ACT

承辦人：李瑋禎

電話：61-2-6120-1020

Email：flora.w.le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澳教字第11310114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114年教育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—臺灣澳洲國家大學(The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)及臺灣雪梨大學(University of Sydney)獎學金英文宣傳單如附件，請提供有興趣申請本博士班獎學金之學生參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與澳洲國家大學及雪梨大學分別自102年及109年起每年共同出資選送至多5名我國優秀學子赴該校就讀博士學位學程。114年教育部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（含本獎學金）甄選簡章已公告於教育部官網（<https://depart.moe.edu.tw/ed2500/News.aspx?n=92DC002FDE1CC633&sms=CF7FFA69EB91FF61>）。
- 二、依據2024年QS世界大學排名，澳洲國家大學排名第30名、雪梨大學排名第18名；依據2025年Times Higher Education(THE)世界大學排名，澳洲國家大學排名第73名、雪梨大學排名第61名。
- 三、本組網站關於113年「臺灣澳洲國家大學獎學金」及「臺灣雪梨大學獎學金」英文簡介請參見 <https://www.roc-taiwan.org/au/cat/32.html>。

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駐澳大利亞代表處教育組

電子印章
113/10/11
12:08:53

